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6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 1171 号上海远洋宾馆 5 楼远洋厅、香港皇后大道中 183 号中远大厦 47 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4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2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10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723, 293, 933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557, 781, 490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165, 512, 4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	7. 079821

份总数的比例 (%)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5.45973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1.620086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由公司副董事长黄小文先生现场主持。会议采取现场及网络投票形式对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14 人，出席 9 人；董事长万敏先生，董事王海民先生、冯波鸣先生，独立董事周忠惠先生、顾建纲先生因另有公务及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6 人，出席 4 人；监事钱卫忠先生、方萌先生因另有公务及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郭华伟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审议关于受让中远海运发展十四艘大型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之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557,781,290	99.999964	100	0.000018	100	0.000018

H 股	165,422,029	99.945373	5	0.000003	90,409	0.054624
普通股合 计:	723,203,319	99.987472	105	0.000015	90,509	0.012513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1	审议关于受让中远海运发展十四艘大型集装箱船舶建造合同之议案	557,781,290	99.999964	100	0.000018	100	0.000018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非累积投票的议案为关联交易普通决议案，关联股东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及其关联人回避表决。该项议案已获得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小满、张健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

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远海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1日